|  |
| --- |
|  基隆市和平國小107學年度上學期四年級人權法治教育 |
| 單元名稱 | **法律小故事-尊重他人具備人權素養** | 教學時間：1節課 |
| 教材來源 | 國語日報 少年法律專欄 | 教學年級：四年級 |
| 學習目標 | 1. 能面對不同族群和不同背景的人，抱著真誠接納和關懷的心彼此尊重。
2. 能循著正當的法律途徑來保障自己的權利，而不是以暴力的方式來解決問題。
3. 了解拒絕「歧視」他人，不但在法律上是基於人權的理念，同時也代表個人的修養。
 |
| 設計理念 | 希望藉由法律小故事來提醒學生，人與人之間的衝突和不愉快在於缺乏了解，如果又缺少溝通管道和疏通情緒的機會，可能導致偏見，甚至以言語嘲笑或汙衊對方。當受害者無法忍受而用暴力反擊時，雖然可以諒解，仍然是不對的行為。讓學生知道面對不同族群和不同背景的人，抱著真誠接納和關懷的心彼此尊重，才是多元包容的真諦。 |
| 能力指標 | 人權1-2-1 欣賞、包容個別差異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人權1-2-5 察覺個人偏見與歧視態度，並避免偏見與歧視之產生 |
| 主題 | 教學內容 | 教學策略 | 時間 | 能力指標 |
| 回想法律小故事法律小常識時光機劇場 | 準備活動：1. 教師先讓學生把眼睛閉起來，回想看看自己是否曾用不好聽的話開別人玩笑，或者罵人？或被人曾經這樣對待過？(請學生閉著眼睛舉手回答)
2. 問問學生做那件事之後的結果？
3. 問問學生被那樣做的感覺？

發展活動：1. 利用簡報講述故事，並同時討論故事內容，老師鼓勵學生思考並發表他們的看法：
2. 看完故事的第一段之後，說說看他們可能會發生什麼事？
3. 如果你是阿寶，當大牛對你說那些話、做那些事，你會有什麼感覺？會做什麼反應？
4. 想想看，大牛和阿寶的行為什麼地方有問題？
5. 如果你是訓導主任，你會如何處理大牛和阿寶？
6. 在這個故事中，誰的行為可能觸犯了法律？
7. 法律小常識
8. 我國憲法第七條規定，中華民國人民不論男女、種族、宗教、黨派，一律平等；因此，不管同學的家庭背景、長相和身高如何，都應該受到平等的待遇。取笑他人的家庭狀況、出生背景等，不但無禮，更令人厭惡。
9. 大牛在走廊上用粗俗的言語辱罵阿寶，這種舉動可能已經觸犯刑法第三百零九條「公然侮辱罪」規定：「公然侮辱人者，處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。」
10. 雖然阿寶在整起事件裡是被害者，似乎不應該受到處罰，但是阿寶出手打人的行為，仍然可能構成刑法第二百七十七條的「傷害罪」，必須負擔刑事責任，值得警惕。
11. 綜合與歸納
	1. 當我們面對外籍新娘的子女，以及其他長相、家庭背景不同的同學時，應該以平常心來對待。
	2. 我們應該循著正當的法律途徑來保障自己的權利，而不是以暴力的方式來解決問題。
	3. 拒絕「歧視」他人，不但在法律上是基於人權的理念，同時也代表個人的修養。

綜合活動：1. 教師發問：「如果時光倒回，該如何讓這樣事情有個圓滿的結果？」
2. 讓學生分組實地演練。
3. 分享各組的表演。
 | 提問、發表簡報講述提問發表簡報講述提問發表實做 | 5分鐘15分鐘5分鐘5分鐘10分鐘 | 人權1-2-1人權1-2-5人權1-2-1人權1-2-5人權1-2-1人權1-2-5 |

附錄：

**＝＝尊重他人　具備人權素養＝＝**

黃柏銘

　　下課時間，小丁和阿寶在籃球場上揮汗如雨，和其他同學切磋球技。

　　身材壯碩的阿寶和隔壁班的大牛，為了爭奪籃板球，不時發生肢體碰撞。幸好，上課鐘聲響起，雙方才沒有發生進一步的衝突。搶輸球的大牛雖然心有不甘，也只能悻悻然的離去。不過，事情並沒有因此平息，下午打掃時間，同樣負責打掃教室前走廊的兩人再度碰面。

　　突然，大牛以很不禮貌的口氣跟阿寶說：「喂！越南豬，打掃認真一點！」「你叫我什麼？」媽媽是越南人的阿寶，被大牛無禮的態度給激怒了，於是大聲喝斥大牛。沒想到大牛竟然不知檢討，反而變本加厲用成串的粗話辱罵阿寶，更以阿寶的媽媽是越南人來嘲笑阿寶，還模仿阿寶媽媽不標準的國語，讓阿寶難堪。

　　阿寶覺得自尊心受到嚴重的侮辱，再也無法抑制心中的怒火，憤怒的撲向大牛，雙方扭打成一團。這情形正好被巡視同學打掃的訓導主任發現，立刻把兩人拉開，並將兩人帶到辦公室，了解衝突的原因。

網址：<http://www.mdnkids.com/law/detail.asp?sn=562>